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石河子大学委员会文件

石大团联发〔2023〕3号



关于举办石河子大学第十一届“博辩青春” 大学生辩论赛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学生会、研究生会，附属单位团委、学生会：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石大学子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努力成长为爱国爱疆、担当奉献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营造锐意进取、明礼尚德的校园文化氛围。校团委、法学院、校学生会、校研究生会决定举办石河子大学第十一届“博辩青春”大学生辩论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永远跟党走 博辩向未来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

石河子大学法学院

石河子大学学生会

石河子大学研究生会

承办单位：共青团石河子大学法学院委员会

石河子大学法学院学生会

石河子大学法学院研究生分会

石河子大学辩论队

石河子大学法学院阳光文学社

三、参赛对象

- 1.以各学院为单位组队参赛；
- 2.每支参赛团队由4名辩手组成（可有4名后备辩手）；
- 3.各参赛团队队员必须是本学院在籍学生。

四、时间安排及赛程事宜

（一）时间安排

3月24日——5月13日

（二）赛程安排

本次比赛设置初赛、复赛和决赛三个环节，具体内容如下：

1.初赛（3月24日—3月26日）

采取淘汰制，每2或3支参赛团队为1组，分组情况抽签决定，小组胜出者晋级复赛。同为1组的3支队伍进行循环赛，根据胜负数决出1支团队晋级复赛，如胜负数一致，则根据胜负关系决出晋级队，如胜负关系无法决出晋级队，则根据3支团队循环赛总票数决出晋级队。

2.复赛（4月1日—4月2日）

采取淘汰制，晋级复赛的8支队伍，每2支为1组，分组情况抽签决定，小组胜出者晋级半决赛。

3.半决赛（4月22日）

晋级半决赛的4支团队抽签决定分组，每2支团队为1组，胜出的2支团队进入决赛争夺冠军，其余2支团队进入决赛争夺季军。

4.决赛（5月13日）

冠亚季殿争夺赛。

说明：如因参赛团队数量或其他原因导致赛程无法正常进行，在参照原有赛程的前提下，组委会将对赛程进行适时调整。

五、活动规则

（一）比赛规则

本届辩论赛与往届不同，辩论赛比赛规则略有改动，具体内容另行通知。

（二）参赛方式

请各学院按要求准确填写报名表（见附件），将报名表电子版于3月20日18:00前发送至邮箱2563309060@qq.com，并请各代表队领队加入比赛通知QQ群：673836545。

六、奖项设置

团队奖：设冠军团队1支、亚军团队1支、季军团队1支、殿军团队1支、最佳风采团队2支；

个人奖：设最佳辩手若干名；

另根据赛事组织情况设优秀组织奖。

七、联系人及方式

李欣桐 18299380083

杨毅铭 18211928161

宁宇翔 17534753961

附件：

石河子大学第十一届“博辩青春”大学生辩论赛报名表



2023年3月20日

附件

石河子大学第十一届“博辩青春” 大学生辩论赛报名表

代表队名称（学院）				
成员	姓名	性别	院系及专业	学号
一辩				
二辩				
三辩				
四辩				
候补人员				
领队		联系电话		
代表队宣言：				

石河子大学团委

2023年3月20日印发
